



2016年慈善大病救助申报开始

请患者尽快提交材料,救助款将于2017年1月20日前发放

本报威海12月7日讯(记者 王震 通讯员 陈岩) 为减轻大病患者和低保家庭等患者医疗负担,2016年度慈善大病救助工作现已开始。符合规定的患者请尽快填写材料,审核通过的患者救助金将于2017年1月20日前将发放到位。

就2016年慈善大病救助对象及标准,低保家庭,农村五保对象、城市“三无”对象、一级残疾人(不含听力、言语残疾)、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病患者,原则上按当年住院产生的医疗费,经医疗保险和居民大病保险报销后实际自负部

分的20%进行救助,最高救助2万元。

其他因患病造成日常基本生活消费支出低于当地低保标准120%的因病致贫家庭,原则上对当年住院产生的医疗费,经医疗保险、居民大病保险报销后实际自负超过2万元的,按

自负部分的20%进行救助,最高救助2万元。

对一级和二级残疾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病患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救助。

此次,救助金从市和各区市慈善总会的善款中列支。市级安排200万元,重点救助全市

心脏病、脑血管疾病、肿瘤疾病、白血病、器官移植五类大病患者,申请者需填写《威海市2016年度慈善救助大病患者申请表》(由市民政局网站<http://www.whsmz.gov.cn>、市慈善总会网站<http://www.whcf.org.cn>下载)。

本市医疗救助扩面增惠3类群体

增惠群体分别是“低收入”、“因病致贫家庭”、“其他特殊困难”,各区市年底前出细则

本报记者 李彦慧

12月7日,市政府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发布威海《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的意见》。《意见》不仅增加了医疗救助对象,并提前干预救助门诊或住院治疗的困难群众,按病种救助转向按费用救助。

《意见》要求各区市年底前制定出台医疗救助及重特大疾病救助细则。

新增3类救助群体

《意见》新界定划分了4类医疗救助对象。原来的医疗救助对象为城乡低保对象、城市“三无”人员、农村五保对象和政府供养的孤残儿童。《意见》将前述救助对象划分为“重点救助对象”,在此基础上新增了“低收入救助对象”、“因病致贫家庭重病患者”、“其他特殊困难人员”等3类救助对象。

其中,低收入救助对象,是指经民政部门确认,家庭人均收入水平低于我市城乡低保标准2倍(含)的困难家庭成员。因病致贫家庭重病患者,

是指经民政部门确认,家庭财产符合当地城乡低保申请家庭经济状况认定标准相关规定,在提出申请之月前一年内,家庭可支配收入扣除家庭自负医疗费用支出后,月人均可支配收入低于当地低保边缘家庭标准的困难家庭成员。其他特殊困难人员,是指各区市政府(管委)根据当地实际确定的其他特殊困难人员。

参保、门诊、住院 都有救助

一是资助参保。重点救助对象可自主选择参加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缴费档次,政府

对其个人缴费部分按一档缴费标准给予补助。

二是完善住院救助,开展特重大疾病医疗救助,完善普通住院救助。重点救助对象个人自负医疗费用2万元以内(含)的,按70%比例给予救助。对重点救助对象、低收入救助对象、因病致贫家庭重病患者和其他特殊困难人员个人自负医疗费用超过2万元的部分,分别按80%、60%、40%、40%给予救助,普通住院救助、重特大疾病救助年度累计限额5万元。

根据省“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逐步从按病种救助转向按费用救助”,救助对象年度累计自负医疗费用2万元以上的确定为重特大疾病。

开展门诊救助,以上4类医疗救助对象符合基本医疗

保险政策规定的门诊慢性病费用,经医保报销后的个人自负部分,2万元以内均按70%的比例给予救助。

重点救助对象 可申请即时结算

此次《意见》提出要建立“一站式”即时结算平台,简化医疗救助程序,对符合条件的重点医疗救助对象在全市医疗保险定点医院医疗机构的住院救助费用,出院时与基本医疗保险、居民大病保险一并即时结算。

也就是说,重点医疗救助对象在定点医院医疗机构结算住院费用时,缴纳的自负费用仅为扣除基本医疗保险、居民大病保险报销和医疗救助部分后的剩余费用。

防范电信网络诈骗



防范个人信息泄露。

不泄露个人身份、通信、
账户和密码等信息给他人。
不转借个人银行卡。



对账户进行安全升级。
升级芯片卡,账户更安全。



www.abchina.com 服务热线: 95599

“乳山牡蛎”再获殊荣

荣膺“2016最具影响力水产品区域公用品牌”

本报威海12月7日讯(记者 陶相银 通讯员 谭林涛) 7日,在广州市举行的“2016中国水产品品牌大会”上,“2016最具影响力水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名单公布,“乳山牡蛎”榜上有名。

乳山牡蛎是“乳山三宝”之一,养殖历史悠久。自20世纪70年代,乳山市凭借独特的海域条件和气候环境,大力发展牡蛎养殖产业。乳山牡蛎个体大、肥度高、肉质好,味鲜美,多年来得到国内外消费者的广泛好评。2008年,“乳山牡蛎”获评国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2010年,“乳山牡蛎”被农业部认证为无公害水产品。目前,全市牡蛎养殖面积达8万亩,产量达30万吨,产值18亿元,养殖面积和产量在全国县级市中名列第一。

今年,乳山市在外出考察、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结合上级政策,乳山实际情况,建立了全国首个牡蛎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实现了来源可查询,去向可跟踪,责任可认定的全流程追溯。11月份,经省海洋与渔业厅推荐申报,乳山市顺利通过中国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组织的专家评审和公示,获授“中国牡蛎之乡”称号。

“2016中国水产品品牌大会”是由中国水产流通与加工协会、中国农产品市场协会和中国农村杂志社联合主办。大会旨在推动渔业品牌建设,发挥品牌的市场带动作用,助力水产业转型升级,促进水产品市场健康可持续发展。“乳山牡蛎”获此殊荣,也是继乳山市获评“中国牡蛎之乡”后,所获得的又一项国家级荣誉。